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项目投资金额及建设周期等是基于当前的政策环境、市场行情、产品或技术所处阶段及发展趋势、产品和原材料价格等做出的预估，未来存在因行业形势、公司经营策略、市场行情、产品技术迭代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或不达预期而导致项目投资金额及周期发生变化的风险，相关数据并不代表公司的业绩承诺。

2、本次项目投资金额较大，虽然公司采取分期投建，投资资金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批投入的方式，但公司仍面临着较大的资金压力。对此公司将通过不同渠道进行融资努力解决资金问题，但仍存在由于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以及融资渠道不畅通而产生的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的情形，导致项目推进、项目建设进度不达预期乃至项目终止的风险。

一、概述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2023年1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签订<15GW N型高效光伏电池及3GW高效光伏组件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全椒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全椒政府”）签署《15GW N型高效光伏电池及3GW高效光伏组件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及《15GW N型高效光伏电池及3GW高效光伏组件项目补充协议》，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滁州赛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能源”）为主体在滁州市全椒县投资新建光伏产业基地，其中一期建设10GW TOPCon高效光伏电池项目，二期建设5GW HJT超高效光伏电池及3GW高效光伏组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2月23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对外投资暨签订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编号：2022-094）。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15GW N 型高效光伏电池及 3GW 高效光伏组件项目暨签订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 15GW N 型高效光伏电池及 3GW 高效光伏组件项目并签订补充协议，将项目实施进度安排调整为一期建设年产 10GW TOPCon 光伏电池项目及 3GW 高效组件项目，二期建设 5GW HJT 超高效光伏电池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16 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变更 15GW N 型高效光伏电池及 3GW 高效光伏组件项目暨签订补充协议的公告》（编号：2023-030）。

二、项目进展情况

1、2023 年 1 月 10 日，滁州能源与全椒政府签署相关协议，同年 2 月 9 日，项目开工。2023 年 5 月 17 日，滁州能源与全椒政府签署补充协议，项目实施进度安排调整为一期建设年产 10GW TOPCon 光伏电池项目及 3GW 高效光伏组件项目。

2、截止本报告披露日，项目一期立项、环评及能评等前置手续已获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项目一期（年产 10GW TOPCon 光伏电池项目）土建 EPC 项目主体结构已完成封顶并验收通过。目前正着手进行上述厂房机电建设及年产 3GW 高效光伏组件项目的建设。

三、项目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上项目的投资公告中进行了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同时公司再次风险提示如下：

1、项目投资金额及建设周期等，是基于当前的政策环境、市场行情、产品或技术所处阶段及发展趋势、产品和原材料价格等做出的预估，未来存在因行业形势、公司经营策略、市场行情、产品技术迭代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或不达预期而导致项目投资金额及周期发生变化的风险，相关数据并不代表公司的业绩承诺。

2、项目投资金额较大，高于目前公司的账面货币资金水平，将进一步增加公司现金流压力，存在因资金无法筹措到位导致项目投资损失风险。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通过政府代建、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及项目产业基金等合理方式确定资金来源、支付方式、支付安排等，确保该项目顺利实施。项目正常实施后，公司的总资产规模、总负债及资产负债率将随之增加。

3、项目的资金来源为政府扶持政策支持及公司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政府代建、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及项目产业基金等，具体融资方向、融资计划尚未确定，暂未签署相关融资协议，存在由于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以及融资渠道不畅通而产生的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的风险；如未来项目未能获得政府支持或项目融资未能有效获得，存在资金筹措不到位，进而影响项目建设进度的风险。

4、考虑到未来市场的不确定性，本次项目投资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如因国家或地方相关产业政策、融资环境调整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或终止的风险。

5、项目所需的厂房及其基础设施将由政府代建，若政府未能及时向公司提供符合要求的土地及厂房，或者未能按约向公司提供建设用电等，项目存在建设未能按期完成的风险。

6、由于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项目实施存在一定的产能爬坡阶段，在短期内难以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故项目建设及运营期前期净资产收益率将有所下降。但随着本项目的逐步达产，项目效益将逐步显现，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净资产收益率预计将稳步提高。

7、项目全部建成后将新增大量固定资产，折旧费也会因此大量增加。在项目刚建成未达产之前或者项目如出现短期产销进展不顺利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形成一定的压力。此外，较长时间内，如果项目投产后的产量、销售收入、利润等较预期相差较大，公司将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8、公司N型高效光伏电池项目仍在建设过程尚未投产，规模及利润受到行业市场、政策等影响，业绩尚存在不确定性。截至2023年第二季度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676.7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25.70万元。

为应对前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做好科学规划并采取相应对策和措施予以防范和控制。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进展，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日